附件：

**关于开展2020年百千万人才工程**

**国家级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晋人社厅函〔2020〕131号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部门人事（干部）处、有关企事业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20〕2号）和《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实施方案 》（人社部发〔2012〕73号）有关要求，现就做好我省2020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选拔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重点

2020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选拔要紧紧围绕国家和我省重大战略、重大科技项目、重大工程，突出“高精尖缺”导向，聚焦“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大基础科学研究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的创新人才；进一步拓宽选拔渠道，优先推荐产业创新类人才、非公领域优秀人才和长期扎根基层一线、贫困地区人才。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人选一般从“三晋学者”特聘教授（专家）和入选我省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新兴产业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等人才工程人选中推荐产生。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优先推荐：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及中国青年科技奖等国家级科技奖励获得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等国家重点资助项目、科研课题主要负责人，国家重大科研任务、科技计划和工程项目等主要负责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优势产业、特色产业学术技术领军人才，以及其它在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取得较大成绩、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中青年学术技术领军人才。

在今年的选拔中，对在一线参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并发挥积极作用、做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予以倾斜。

二、人选条件

推荐人选应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坚持科学精神，恪守职业道德，潜心一线科研工作，一般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在50岁以下（1970年1月1日以后出生），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学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有创新思维，能够引领原创性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

潜心基础研究，揭示自然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能够提供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促进理论原始创新，对学科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具有承担重大基础研究课题、重点科研任务等经历，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能有效组织并领导创新团队攻克学术技术难关。

拥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良好的市场意识和国际视野，有效组织团队开展技术含量高、关联度大、支撑引领作用较强的产业创新项目，在推进产业关键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做出积极贡献，取得良好经济和社会效益。

对已经获得国家其他人才计划（含项目、工程）支持的人员，一般不再推荐。

三、选拔推荐指标和程序

国家人社部分配给我省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候选人指标为14人。

根据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情况，各部门（单位）推荐人选指标为:省教育厅15人，省卫健委8人，各市、省直其他有关部门（单位）、企事业单位、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等单位如有符合人选条件的人员，可推荐1-2名。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部门（单位）、有关企事业单位负责组织推荐。非公有制单位中符合条件的人选,向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报。要进一步增强工作透明度，严格推荐程序。推荐人选必须经过各市及省直部门组织的专家评议程序。除涉密人员外，须经过公示。要进一步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综合考虑候选人的论文、获奖、专利、工作经历等因素，杜绝“唯职称、唯学历、唯论文、唯奖项”等倾向，不搞一刀切。

四、报送材料和要求

（一）推荐报告

 内容包括人选推荐情况、专家评议情况、公示情况等，并附专家评议结果汇总表，加盖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省直部门（单位）、企事业单位公章。同时注明联系单位、联系人、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信箱）。

（二）个人申报材料

1、填报百千万人才工程候选人情况登记表，一式3份。填报表有两种，非公领域人才填报百千万人才工程候选人情况登记表（产业创新类），所填表格均由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信息软件生成，文件后缀名为“.RPU”，同时报送光盘。推荐人选需提交证书、成果、论文等印证材料复印件1份。若有其它重要材料作为附件，每人不超过A4纸一页。涉密推荐材料需自行进行脱密处理。

2、申报人员信息需下载个人信息采集工具填报,地址：[www.zhichen.com.cn](http://www.zhichen.com.cn/)。纸质材料和网上填报信息要完全一致。

软件使用咨询电话：

北京东方智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010-83065045、83065046

政策咨询：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技处

联系人：张国荣

联系电话:0351-7676028

各市、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将推荐材料（含电子版）于2020年3月31日前以邮寄方式报送至山西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中心。邮寄材料以邮戳日期为准，逾期不予受理。材料自行备份，不予回退。

山西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中心

地    址：太原市长风商务区谐园路9号化建大厦

山西（国际）人才管理服务大厅

    邮政编码：030021

联 系 人：薛睿心 张瑨琳

联系电话：0351-2770702  2770305

电子信箱：jqczjzk@sina.com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3月7日